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
承辦人：科員 章嘉修
電話：089-322002#1112
傳真：089-351213
電子信箱：f3142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02155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40000A_1120021555_ATTACH1. pdf、
376540000A_1120021555_ATTACH2. pdf、376540000A_1120021555_ATTACH3. pdf、
376540000A_1120021555_ATTACH4. pdf、376540000A_1120021555_ATTACH5. pdf、
376540000A_1120021555_ATTACH6. 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2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」及相關表件，請貴府(局)轉知所轄各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2月3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1790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要點暨相關表件業經教育部備查在案，請貴府(局)依相關規定辦理後續事宜。
- 三、112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(以下簡稱112年全國介聘作業)相關表件各1份供參：
 - (一)112年全國教師介聘服務作業日程表。
 - (二)112年全國介聘作業要點。
 - (三)112年全國介聘作業積分審查參考原則。
 - (四)112年全國介聘作業申請表。
 - (五)112年全國介聘作業申請表填表說明對照表。

教育處 112/02/04 09:09



1120009471

有附件

(六)112年全國介聘作業要點條文對照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中心、本府教育處特教科、本府教育處學管科



裝

訂

50

線